

关于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预留部分的确认意见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微”或“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2021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并于2022年3月16日向首批1,273名激励对象授予1,181.20万股限制性股票。

韬睿惠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接受华润微的委托，对激励计划预留部分以下核心要点进行确认，以供公司全体股东及有关各方参考。

1、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总量：不超过300.74万股。

2、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公司董事会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参照激励计划授予条件确定，不包括首次已获授激励对象。

3、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

预留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第一个预留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1/3
第二个预留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1/3
第三个预留归属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1/3



4、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

经公司自查，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中关于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规定存在笔误（笔误部分下文已加粗），本次更正仅为笔误更正，不涉及其他内容的调整，更正后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下列价格的较高者（与首次授予价格的核算规则一致）：

（1）定价基准日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50%**；

（2）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50%；

（3）公司 A 股股票的单位面值。

上述定价基准日为审议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的董事会决议日。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前，以及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后至归属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相应授予价格将参照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规定进行调整。

5、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

（1）公司归属业绩考核条件：与首次授予部分一致。

（2）激励对象个人归属业绩考核条件：与首次授予部分的原则一致，但根据拟授予时间确定业绩考核的年度，即预留部分个人业绩考核年度为 2023-2025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与激励对象个人实际归属比例的关系与首次授予部分相同。

6、预留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的影响：将基于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相关参数，采用国际通用的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B-S 模型）对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在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综上所述，我司对于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核心要点予以确认。
特此说明。

韬睿惠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5日

